附件 1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单位决算

2021 年 10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2020 年度单位决算

一、收表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本单位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教育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组织编制本单位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二）在区教育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贯彻落实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组织本单位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建设。指导、协调教育系统本单位教职工培训工作。

（三）会同有关部门负责组织本单位招生、教师招聘、校园 文化建设等工作的批报。

（四）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

（五）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2020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在职实有人数 14人，

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3	栏次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119,86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9,842,291.4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5,127.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2,819.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9,879.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204,989.76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				
总计	31	50,204,989.76	**总计**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0,204,989.76	50,119,862.26						85,127.50
205			教育支出	49,842,291.46	49,757,163.96						85,127.50
20502			普通教育	45,017,927.77	44,932,800.27						85,127.50
2050202			小学教育	45,017,927.77	44,932,800.27						85,127.5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24,363.69	4,824,363.6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24,363.69	4,824,36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879.10	159,879.10						
21004			公共卫生	34,200.00	34,2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4,200.00	34,2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679.10	125,679.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679.10	125,679.10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204,989.76	22,512,737.28	27,692,252.48			
205			教育支出	49,842,291.46	22,184,238.98	27,658,052.48			
20502			普通教育	45,017,927.77	22,184,238.98	22,833,688.79			
2050202			小学教育	45,017,927.77	22,184,238.98	22,833,688.7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24,363.69		4,824,363.6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24,363.69		4,824,36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879.10	125,679.10	34,200.00			
21004			公共卫生	34,200.00		34,2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4,200.00		34,2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679.10	125,679.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679.10	125,679.10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3	栏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119,86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9,757,163.96	49,757,163.9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2,819.20	202,819.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9,879.10	159,879.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119,862.26	**本年支出合计**	85	50,119,862.26	50,119,862.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89				
总计	32	50,119,862.26	**总计**	90	50,119,862.26	50,119,862.26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0,204,989.76	22,512,737.28	27,692,252.48
205			教育支出	49,842,291.46	22,184,238.98	27,658,052.48
20502			普通教育	45,017,927.77	22,184,238.98	22,833,688.79
2050202			小学教育	45,017,927.77	22,184,238.98	22,833,688.7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24,363.69		4,824,363.6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824,363.69		4,824,36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819.20	202,81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879.10	125,679.10	34,200.00
21004			公共卫生	34,200.00		34,2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4,200.00		34,2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679.10	125,679.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679.10	125,679.10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毛坦小学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884776.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0327.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2482.73	30201	办公费	771685.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32547.26	30202	印刷费	439679.4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5356563.7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办公设备购置	16276119.18
30107	绩效工资	2865526.24	30205	水费	52684.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05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4228.80	30206	电费	150250.8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42897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704.80	30207	邮电费	205085.60	31004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350.22	30208	取暖费		31005	大型修缮	6290930.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953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765.62	30211	差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9076.00	30212	因公出国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31794.76	30214	租赁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281.00	30215	会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900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5578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67697.6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1550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8980.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00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8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8197.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35.00			
人员经费合计		209956057.23	公用经费合计					3650327.09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7	S	9	10	11	12

说明：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是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50204989.76 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331289.76 元，增加 19.90%，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多，生均公用经费增加，老师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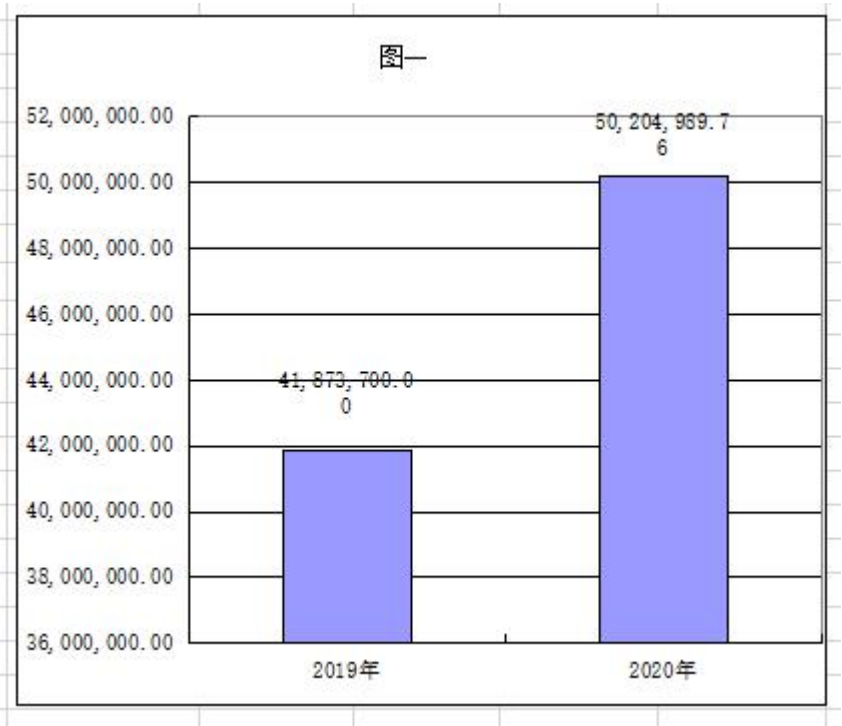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50204989.76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119862.26 元，占本年收入 99.8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85127.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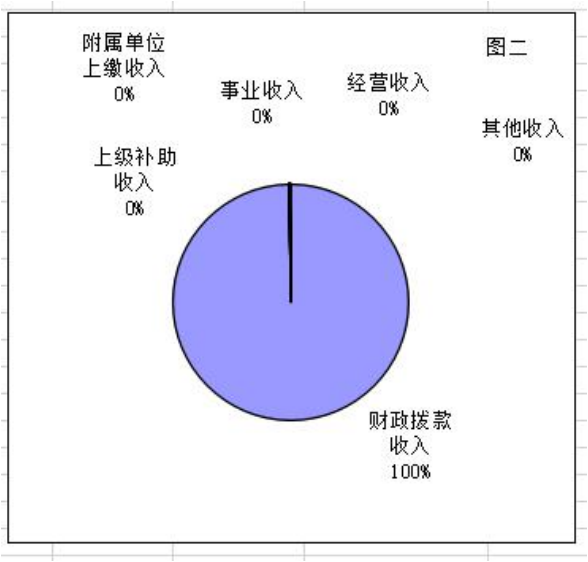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0204989.76 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512737.28 元，占本年支出 44.84%；项目支出 27692252.48 元，占本年支出 55.1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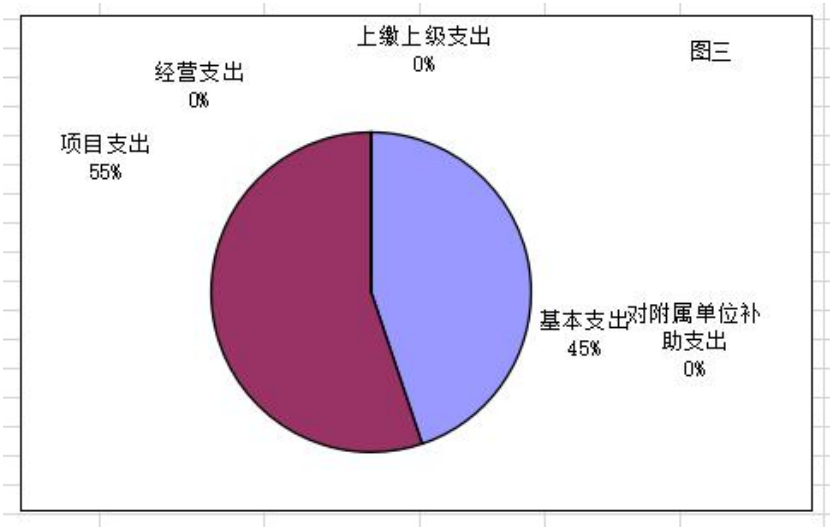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0204989.76 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331289.76 元，增加 19.90%。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多，生均公用经费增加，老师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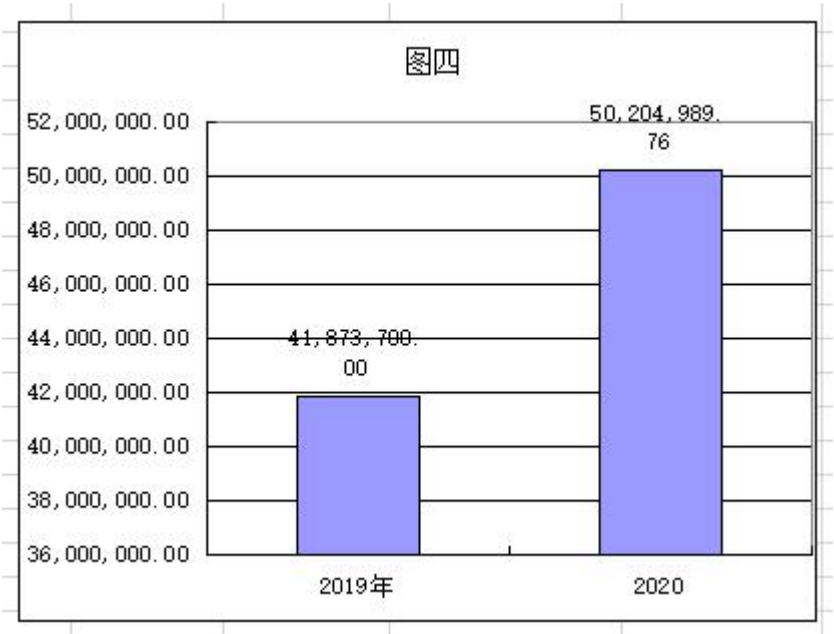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119862.2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3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246162.26 元，增加 19.69%。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多，生均公用经费增加，老师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119862.26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

面：教育支出 49757163.96 元，占 99.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819.2 元，占0.41%，卫生健康支出159879.1 元，占0.3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282600 元，支出决算为 50119862.2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16%。其中：基本支出 22512737.28 元，项目支出 27692252.48 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党务工作开展-基层党建工 40000 元，主要成效是促进党组织的发展，拓展党组织的活动开展，组织基层党建

工作，使党务党务工作走入基层。四清河回填清淤工程项目 1919360.02 元，主要成效是清理学校周边四清河污水问题，构建更健康绿色的学生成长环境；教研教改专项培训—校本培训补助项目 158400 元，主要成效是提高老师教育教学能力，促进老师不断学习优秀教师经验，提升自身能力。校园保安工资项目 138300 元，主要成效是发放学校校园保安的工资，保障学生安全，提高防疫措施。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998000 元，主要成 效是开拓学生眼界，丰富学生的课外生活，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 面发展。生态科普馆项目 520000 元，主要成效是丰富学生的课外生活，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市级补 助—视力健康管理示范校项目 30000 元，主要成效是提高学生保护眼睛的意识，提前预防青少年儿童近视。2020 年中小学足球运动专项市级补助项目 20000 元，主要成效是促进学生课外活动的开展，丰富学生的生活，提高学生的运动能力，增强身体素质。扩班空调设备项目 56000 元，新增教师电脑设备 258000 元，主要成效是提升老师工作环境，学生授课环境。开发性主题区、食 堂、综合楼行政区装修工程室内二次装修工程项目 840363.69 元，
教学楼大厅、综合楼一楼大厅、教师书吧装修工程项目 950000 元，报告厅装修工程项目 850000 元，三楼连廊开放性陈列馆工程项目 760000 元，图书馆装修工程项目 270000 元，综合楼 2-4 楼开放性主题吧装修工程项目 840000 元，主要成效是为学生老

师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更好的丰富教育教学方式，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

1.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797700 元，支出决算为 49842291.4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0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因广小青菱城市花园分校无法人证，在职教师的五险一金均挂靠到本校进行缴交，故人员经费相对于预算增加较多，二是学校工程款尾款，改造项目审计结算较多，故项目工程款支付较多。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05800 元，支出决算为 202819.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3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校编制还有空位，实际支出未达到预 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9100 元，支出决算为 159879.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2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校编制还有空位，实际支出未达到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512737.28 元，其中，人员经费 20988476.43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42482.73 元、津贴补贴 532547.26 元、绩效工资 2865526.24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4228.8 元、职业年金缴费 50704.8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350.22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765.62 元、住房公积金 569076.0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31794.76 元、退休费 55781.00 元；公用经费 1468479.85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3624.19 元、印刷费 41401.00 元、水费 30005.56 元、电费 89691.21 元、邮电费 201585.6 元、物业管理费 221920.00 元、维修(护)费 1310.00 元、培训费 600.00 元、劳务费 379684.72 元、工会经费 228980.00 元、福利费 900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81800.00 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8197.57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00 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本级及下属 0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交流与合作团组 0 个、0 人次；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0 个、0 人次；国际组织会议团组 0 个、0 人次；境外培训团组 0 个、0 人次；业务考察团组 0 个。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截止 2020 年12 月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

2020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大型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外省区交流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及 0 等接待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 0 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0 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0 万元，增长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 %，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花园分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9.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51.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29万元。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12 月31 日，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共涉及项目 27 个， 资金 27607124.9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5.1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合理，指标明确;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档案管理完善，制度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建立了相应的监督流程;各项目按时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项目验收通过资金使用效益较好，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资金

50204989.76 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使用合理，并且支出流程规范，各项目按时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项目验收通过资金 使用效益较好，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0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0 个一级项目。

1.党建党务工作开展-基层党建工 40000 元，主要成效是促进党组织的发展，拓展党组织的活动开展，组织基层党建工作，使党务党务工作走入基层。2. 四清河回填清淤工程项目 1919360.02 元，主要成效是清理学校周边四清河污水问题，构建更健康绿色的学生成长环境；3.教研教改专项培训一校本培训补助项目 158400 元，主要成效是提高老师教育教学能力，促进老师不断学习优秀教师经验，提升自身能力。4.校园保安工资项目 138300 元，主要成效是发放学校校园保安的工资，保障学生安全，提高防疫措施。5.智慧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941300 元，主要成效是开拓学生眼界，丰富学生的课外生活，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6.生态科普馆项目 520000 元，主要成效是丰富学生的课外生活，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7.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市级补助一视力健康管理示范校项目 30000 元，主要成效是提高学生保护眼睛的意识，提前预防青少年儿童近视。8.2020 年中小学足球运动专项市级补助项目 20000 元，主要成效是促进学

生课外活动的开展，丰富学生的生活，提高学生的运动能力，增 强身体素质。9.扩班空调设备项目 56000 元，新增教师电脑设备 258000 元，主要成效是提升老师工作环境，学生学习环境。10.开发性主题区、食堂、综合楼行政区装修工程室内二次装修工程项目 840363.69 元，教学楼大厅、综合楼一楼大厅、教师书吧装修工程项目 950000 元，报告厅装修工程项目 850000 元，三楼连廊开放性陈列馆工程项目 760000 元， 图书馆装修工程项目 270000 元，综合楼 2-4 楼开放性主题吧装修工程项目 840000 元，主要成效是为学生老师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更好的丰富教育教学方式，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及时向各处室和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整改，提出具体整改措施。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 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保障单位日常人员经费支出

（2）校园保安专项

（3）党建党务工作

（4）保障学生足球活动开展

（5）四清河回填清淤

（6）智慧校园项目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保障单位日常人员经费支出	支付单位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的缴纳	完成
2	校园保安专项	保障校园及师生安全，按时支付保安工资	完成
3	党建党务工作	确保党建党务活动的开展，提升师生	完成

		爱国爱党意识。	
4	保障学生足球活动开展	保障学生足球活动开展，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增强学生体魄	完成
5	四清河回填清淤	确保师生工作学习环境，争做绿色校园	完成
6	智慧校园项目	丰富学生课外生活，开拓学生眼界，积极响应素质教育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 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 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 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上级拨款及红十字会捐赠的，用于购买防疫物资的资金。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小学教育部分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交支出（项），反映在编老师养老保险的缴交情况。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在编老师医疗保险的缴交情况。

4.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于学校基础建设及改造的支出情况。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疫情期间用于购买防疫物资的情况。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 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区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 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2020年度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填报日期：2020.10.22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基本支出总额	22512737.28 元			项目支出总额	27692252.48 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2829.26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829.26	5011.99	171.16%	20	
年度目标 1：（30分）	1. 及时发放单位人员的工资及五险一金的缴交。 2. 积极开展教育教学相关活动。 3. 促进党建党务工作的开展，增强爱国爱党教育。 4. 丰富学生课外生活，提倡素质教育，提高教师教育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绩效目标	100%	100%	10
		时效目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既定工作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是否严格按预算执行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倡导素质教育，提高学生学习环境。	100%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对学校工作开展满意度情况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对学校工作开展满意度情况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学生人数增多，生均公用经费增加，老师人数增多，人员经费增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一是根据相关性和重要性原则，优先使用最能反映项目内容和特点的核心指标。二是在遵循系统性原则的前提下，绩效指标设计应当指向明确、通俗易懂、简便易行，全面、客观、直接地反映财政支出的产出以及所产生的效益。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1

2020年度党建党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填报日期：2021.10.22

项目名称		党建党务工作开展-基层党建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		党支部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4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	4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务活动次数		≥5	≥5	2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党务工作		100%	10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指出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师对党务工作开展的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覆盖面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积极促进工作的开展，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做到科学合理规范的支出，加快党务工作的落实。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1

2020年度校园保安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填报日期：2021.10.22

项目名称		校园保安					
主管部门		资源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洪保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13.83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83	13.8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校园安全发生率下降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保工作		100%	10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指出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老师对校园保安工作的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覆盖面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积极促进工作的开展，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做到科学合理规范的支出，确保全校师生安全。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1

2020年度校园足球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填报日期：2021.10.22

项目名称		2020年中小学足球运动专项市级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体卫艺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3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1（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参与足球活动次数		≥5	≥5	20
		时效指标	—		—	—	—
		成本指标	经费指出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丰富课外生活		100%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对足球工作开展的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覆盖面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积极促进工作的开展，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做到科学合理规范的支出，专款专用，落实素质教育，做到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1

2020年度四清河回填清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填报日期：2021.10.22

项目名称	四清河回填清淤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资源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191.94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	191.94	95.97%	19.19	
年度绩效目标 1（XX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	—	—
		时效指标	及时清理四清河淤积	100%	10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指出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师生工作学习环境	100%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及老师对清淤工作开展的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99.1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覆盖面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积极促进工作的开展，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做到科学合理规范的支出，专款专用，创造绿色校园，确保师生绿色工作学习环境。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1

2020年度智慧校园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广埠屯小学清江锦城分校
填报日期：2021.10.22

项目名称	智慧校园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资源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湖北金百汇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199.8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	199.8	100%	19.98	
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	—	—
		时效指标	智慧校园平台建设完成度	100%	10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指出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师生工作学习环境，丰富课外生活	100%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	—	—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及老师对智慧校园工作开展的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99.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完善，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覆盖面不够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及目标值，积极促进工作的开展，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做到科学合理规范的支出，专款专用，提供课外书籍，丰富学生知识储备，提倡素质教育。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